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的召集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19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0月18日-10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18日下午15:00至2018年10月1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股权登记日：2018年10月12日

(七) 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10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八) 会议地点：青海省互助土族自治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1.1 选举鲁水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王兆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以上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2018年9月29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2018年9月29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议案 2 需经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01	选举鲁水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兆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2018年10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

(二) 登记地点：青海省互助土族自治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三) 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四)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五)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 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青海省互助土族自治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810500

联系人：王永昌、尹启娟

联系电话：（0972）8322971 （010）84306345

联系传真：（0972）832297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通知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646
2. 投票简称：青稞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议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10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0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格式）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01	选举鲁水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兆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特别说明：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以上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